

向現代世界福傳的門徒

《福音的喜樂》(The Joy of the Gospel)教宗方濟各勸諭(2013)

A. 耶穌召選門徒

福音的記載- 瑪一 16-20 (加里肋亞海)

1. 梵二大公會議後，所有領受聖洗的人都有福傳的使命，意思是都要去傳報喜訊、譴責不公義。
2. 繼 2007 年在巴西的「拉丁美洲傳教大會」(COMLA)發表 551 號文件後，教宗方濟各於 2013 年頒布《福音的喜樂》勸諭，把領受聖洗者的兩件事實或聖召連在一起：有福傳使命的門徒。
3. 門徒的身分是一種存有的狀態，福傳則是一種行動和使命，是我們做耶穌基督門徒的後果及不可切割的一部分。
4. 這在我們每天的生活中有何意義？

參閱宗八 26-40

新福傳不再侷限於到外邦向異民傳報福音，也還有時間的面向...kyros。

福傳的方法包括：

- 走出去...接觸人群，即使他們的種族、文化、膚色、年齡和信念與我們不同。
- 採取主動...搶先一步，向人類大家庭的成員伸出援手，為人奔波，打開門歡迎別人。
- 積極參與...一個方案...一個計畫...一個夢想，和人類家庭的其他成員和團體一起工作。
- 陪伴他人在信仰上成長。
- 結出果實.....尤其是用天主聖言作證.....使一切更新.....關懷他人。
- 在禮儀中和眾人一起慶祝，像是感恩祭或其他給予生命的行動。透過祈禱、反省，找出在你生命歷程中，天主何時召叫你成為一位有福傳使命的門徒。

詠八十三 6-7

B. 負有福傳使命的門徒：今日新福傳的構成要素……在基督內成為新人，內在的人。參閱弗三 14-20

1. 透過相遇與會談作福音的見證：福音中有兩種自由，一是耶穌的自由，祂把天主父啟示給我們；另一是天主父的自由，祂就是愛、憐憫、和仁慈。我們可以從默觀天主(天主聖三)愛你、愛我的奧秘，得到見證的泉源。

也從天主對我們每一個人的慈愛、憐憫、獨一無二的愛中，得到滋養(人的尊嚴/聖召)。

真實的見證：必須先有個人和耶穌相遇的經驗，我們的見證才會真實。

與人分享我們喜樂的內在泉源是耶穌，祂是我們生命的泉源，現今直到永遠。

2. 在一個生活的團體裡作見證。不論在教會、職場、家庭、街坊鄰里、社會、國家中，都要有團體的歸屬感。
3. 白白的作證，不要計較回報或既得利益。白白的服事，做基督的志工。
4. 謙卑、喜樂地、用嶄新的方式作證，像聖母瑪利亞一樣地服務和愛。參閱路一 39-47。

選一個地方做默觀。看看一棵樹或一個湖，它如何長成的？它的源頭在哪裡？天主如何看顧它們？你呢？你的活力及愛的服務源頭在哪裡？

在一切事上感謝天主。(斐一 3)

對生態環境的回應

意識到你的所在之處…睜開眼睛，看一看。

擦亮眼睛，再仔細看一看…看清楚一點…看深一點… 看透徹一點，不要只看到表面，而要看到內在。

在一切事物上認出天主，也看到別人的需要。

不要只在教堂朝拜天主，而要在心裡朝拜。

生命的禮物… 周遭有甚麼有生命的東西? 參閱谷八 22-26
我是否有盲點…視而不見…自我療癒、潔淨…寬恕。谷十 44

1. 生態環境

把你的發現明確表達出來，用畫的、寫的或其他方式都可。

2. 教育——用心滋養、呵護、孕育。

3. 經濟——萬物的使用，應懷有敬畏及讚嘆的感恩之心。

祈禱與默觀

分享發現時的喜悅和敬畏之情

成為大自然——天主受造物——的一部分

在大自然中漫步，看看天主——世上萬物的創造者——給了我們什麼神奇的禮物。

祈禱與慶祝:創一 11-12，詠八，谷四 26-29